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4-076

债券代码：111010

债券简称：立昂转债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时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199号公司五楼行政会议室（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提前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2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并根据识别和测试的结果，计提了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为 8,424.63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